

良医当有工匠精神

如果说生命是大自然孕育的“艺术品”，那么医生就是修复生命的工匠。一位好医生，应当是工匠精神精神的传承者。

据报道，94岁的肝胆外科专家吴孟超院士，依然每周主刀多台高难度手术。从医73年，他从未放下手术刀，至今仍保持着年均200台的手术量。他的手术行云流水，令人叹为观止。

医生与工匠，两个不同的职业，却有着相似的气质。

好医生没有分别心，不会马马虎虎地对待任何一位患者。这就好像一位工匠，无论面对何等材料，都会反复琢磨，绝不浪费好料，也绝不抛弃废料，力求物尽其用。一位好医生，不会嫌贫爱富，不会挑肥

拣瘦，无论病情轻重，都会认真对待。即使再简单的疾病，他也会谨小慎微，用心求证，以免误诊。倘若遇到疑难杂症，他更是朝思暮想，夜不能寐，设计手术路径，绘制手术图谱，生怕一刀开错，永成遗憾。

好医生追求完美，精益求精，总想把手术做到极致。这恰如工匠雕刻一件作品，不肯轻易出手，生怕有一刀败笔毁了名声。患者躺在手术台上，医生手起刀落，活像做得是粗是细，只有自己明白，所谓“修合无人见，存心有天知”。一位好医生，绝不会在完美中缝合伤口，他把手术中的任何瑕疵都视为医生的耻辱。北京协和医院妇产科专家郎景和院士说：“在做好子宫肌瘤剔除术时，请记住农夫的

话，那就是‘在收获后的马铃薯地里，我们总可以找出遗漏的马铃薯’。”他曾做过一台手术，从患者的子宫里取出200多个肌瘤，一个不落地，一遍一遍地查，就像一个农家孩子提着筐子，在马铃薯地里捡漏，再小的疑点也不放过，直到地里干干净净。

好医生不仅付出心血，而且倾注情感。这就像工匠遇见一块好料，如同遇见知己，用心与其对话，同悲同喜，直到心物一体，你中有我，我中有你。如此打磨出来的作品，自然就有了匠人的温度和气质。好医生看病，亦是如此。医生完成了手术，并不意味着完成了对患者的治疗。患者身上的刀口，就是医生永久的“签名”。医生术后到

病房查看患者病情，如同检视自己的作品。一个危重患者康复出院了，医生依然会牵肠挂肚。若干年后，再次遇见患者，看到其不再为疾病所苦，医生便情不自禁，就像工匠炫耀自己的作品一样，高兴地说：“看，这是我治好的患者！”

好医生把职业当成信仰，不忘初心，不觉其苦。这恰如工匠一辈子坚守一门技艺，不敢省人工，不敢减物力，把每件作品都当成自己生命的延续。一位好医生，享受每一次治病救人的过程，无论多苦多累，都始终痴心不改，当患者康复时，就会有一种“爱情爆发般的幸福感”。这种喜悦不是每个人都能体会到的。著名的心内科专家胡大一说：“不在病床旁边度过足够的

不眠之夜，不足以理解医学。”这就是好医生的坚守与执着。北京协和医院的很多老教授有着共同的特点：守时、干净、彬彬有礼。他们把每一次出诊都当成一次神圣的仪式，绝不迟到一分钟。他们仪表端庄，头发梳得一丝不苟，白大褂洗得一尘不染，听诊器挂在胸前，永远面带微笑。有一位老教授至今保持着这样的习惯：站在诊室门口，迎接每一位患者。因为他们深知，一个外表邋遢、举止轻浮的人，是不配从事医生这样高贵的职业的。

工匠精神是一种修炼，更是一种境界。没有匠心，难成良医。一位好医生，一定是工匠精神的传承者！

(据《人民日报》)



在长达两年多的日子里，54岁的杨某一直守在躺在佛山市中医院病床上的“植物人”儿子的床边。该院多次告知杨某，他的儿子已经不需要住院，并且杨某也不再对儿子的康复抱有希望，但他仍旧和儿子“滞留”在医院。杨某称带着儿子赖在医院，不是因为儿子有醒来的希望，而是因为医院里有“免费”服务。尽管父子俩有现实的难处和痛苦，但如此耗费公共医疗资源接受无谓的治疗，又引人深思。为了让他们撤离医院，佛山市中医院打了两场官司，法院最后下达了“撤离令”。但杨某表示，如果法院真的强行让他们撤离，他只好把儿子丢在医院不管了。

北京门头沟的陈某自称被北京京煤集团总医院“治坏了”，赖在医院4年。当门头沟区人民法院对其强制执行，要求其腾出病房时，陈某一直很激动，一再重复说“把我治坏了就得负责”，但他又从未就“治坏了”一事申请鉴定或提起诉讼。

为什么医院对“医赖”束手无策呢？因为在现实生活中，在大众的眼里，患者是弱势群体，如果医院强行要求“医赖”出院，就会有人指责医院没有爱心，没有医德。如果“医赖”以医疗纠纷为借口的话，就会使事情复杂化，因为在不了解情况的人的眼中，会认为医生将人“治坏了”不但也不想承担责任，还想将患者推出医院，一了百了。医院不愿意为这些事儿惹出是非，这反倒让“医赖”更加强势。即使医院向法院起诉并申请强制执行，有时强制执行也得不到很好的落实，看似强势的医院也会因“诉讼难”“执行难”而头痛不已。

要解决“医赖”问题，应疏堵结合，需要打击、疏导、帮扶三结合。对于主动型“医赖”，医院管理者应在双方协商、调解无果的情况下，通过法律途径来寻求解决之道。由于医院和患者间存在医疗服务合同的关系，医院在履行了医疗服务的义务后，有权向法院起诉，要求追究医疗费，并强制患者出院。同时，现行的法律也应加大对主动型“医赖”的处罚力度，不仅要追究其恶意欠费的责任，还要处罚其长期霸占病床、扰乱医疗秩序的行为。

对于被动型“医赖”，应完善社会救助体系，加快落实医疗机构开展医疗救助工作的基金支付与补助，帮扶一些“三无”患者，保障医疗机构的合法权益。此外，要积极探索推广医养结合模式，落实配套政策，实现社会资源最大化。

归根结底，应给医院提供合法的保护，并以此重塑规则威严，让“一切按规矩办”成为社会共识和行为习惯。每个人都应有守法光荣、要赖可耻的认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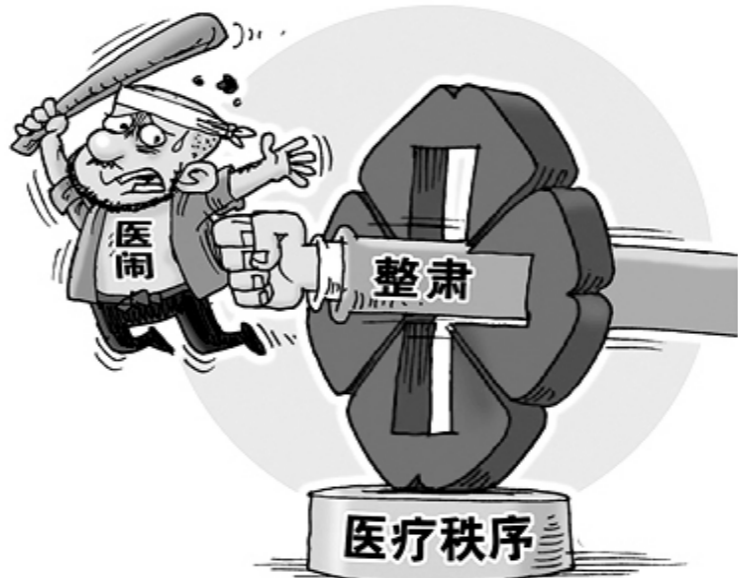
(作者供职于郑州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治理「医赖」要疏堵结合

□丁显飞 郭新宇

“维护医疗秩序”勿成空话

□丁林国 薛松



道理：医生是为我们治病的，是解除我们的痛苦的；没有他们，谁来治病救人？试想一下，如果有一天，没有医生了，患者该怎么办？

当我们都在同情弱势群体的时候，谁来同情那些无辜的医生？如果医生的人身安全得不到保障，有些人就会跳出医疗卫生系统，从事他们认为比较安全的职业。到那时，号贩子会越来越猖獗，受到伤害的还是患者。

面对医闹的大吵大闹，医生即使心里难受也要冷静应对；面对医闹的大打出手，医生只能快速躲避；面对在门诊大厅里设置的灵堂，医生只能无奈地默默观看。这里面有太多的辛酸，无法一一描述。谁能听到他们苍白无力的呐喊？谁能理解

他们努力救治患者却得不到尊重的受伤的心灵？

要营造良好的就医环境，政府部门既要敢于亮出“金箍棒”，又要充分发挥与医疗机构的联动作用，对无理取闹、扰乱社会秩序的违法犯罪分子，给予严惩，并拿出具体措施，主动作为；对于存在疑问的医疗纠纷，要引导患者走法律途径，坚决制止、打击以非法方式获取纠纷赔偿款的行为，坚决纠正社会上“大闹大赔、小闹小赔、不闹不赔”的不正之风，营造公平、公正、公开、透明的法律氛围，让医疗环境的天空绽放和谐的光芒。

(作者供职于濮阳市中医院)

用宽容的眼光看待医生带娃上班

□张琦

近日，相关媒体报道，武汉市黄女士在武汉市妇幼保健院做胎心监测时，看到有一位女医生一边上班一边辅导孩子写作业，质疑这种做法会影响孕妇的检查结果。科室负责人表示，这样的行为违反了医院的工作纪律，他们已对当事人进行了批评，以后不会再出现类似情况。

医生的岗位有着特殊的性质，医院是救死扶伤的地方，容不得有一丝一毫马虎。试想，一位医生带着孩子上班，一边要辅导孩子、看护孩子，一边要给患者看病，一定会分心的。医生一旦分心，可能会产生无法挽回的后果。从这方面来看，患者的担忧不无道理。

不过，凡事都有两面，看问题有时也可以换个角度。就如这位女医生，上班带孩子是无视规则，还是另有苦衷？是长此以往，还是仅此一次？若相关媒体在竞相“谴责”之前，先厘清上述疑问，相信无论是对这位女医生，还是整个医护群体，都会更加公平。原因很简单，因为公众面对的女医生，其对应的角色，除了“白衣天使”外，还是母亲。

其实，从看上去很简短的新闻中，也可读出这位女医生的些许无奈。她的丈夫基于职业性质，几乎没有时间照顾孩子，孩子全搁在她一人身上。当天，孩子病了，到医院看病后，她因为不放心，便把孩子留在了医院，而平常都是放在同学家的。没想到，就是这仅有的一次，即被舆论曝光，以致她得知此事后，不停地在电话里道歉和检讨。

除了无奈，似还有委屈。据所在科室主任介绍，这位女医生一向尽职尽责，且在十几年的从医生涯中，出现这种事还是第一次出现。除此之外，当天一位值班医生说，这位女医生眼下“正在轮休”，也不知道是因为患者多、科室临时通知她上班，还是带孩子看病后，看大伙儿忙不过，主动留下帮忙，故而没能安顿好孩子。若真是如此，倒是委屈了这位女医生。

笔者之所以认为对上班带娃的女医生当怀宽容之心，还在于我们的女医生以及护士并不仅仅是公众眼中“救死扶伤”的强者，她们也有内心柔弱的一面：照料家中嗷嗷待哺的婴儿或者老迈的双亲，有时也会让她们心力交瘁。因而，对于她们偶尔且迫不得已的过失，虽不能迁就，但也需要怀有一颗宽厚之心。如此，才有医患和谐可期的未来。

同时，如何解决类似问题更应引起各方的关注。首先，社区能否设立“青少年看护中心”，为工作繁忙的妈妈解除后顾之忧？其次，医疗机构能否设立医务人员子女暑假托班，帮助照看医生护士的子女，让他们可以安心工作呢？

值得注意的是，其他行业也有很多职工的孩子暑假无人看护，这就需要政府发挥建设社会化服务体系的职能，建立公立暑假托班，减轻职工的负担。

本版未署名图片均为资料图片

过期药事件 呼唤堵住医院管理漏洞

□贾领珍

近日，湖南省武冈市某家医院被曝给患儿注射过期的生理盐水，有的生理盐水已过期一年。据称，一名患儿家长在寻找护士换药时发现生理盐水过期了。此事传开后，别的患儿家长发现还有多个注射过的生理盐水的空袋子上标注的有效日期过期。事发当天晚上，6名被注射过期生理盐水的儿童被院方紧急转往湖南省儿童医院进行

检查。事发后，相关部门已介入调查，发现出现问题的原因是科室工作人员没有坚持药品管理“先进先出，后进后出”的原则，也没有定期清理过期药，致使一些过期生理盐水放在没有过期的生理盐水的下面。

笔者网络搜索了几起过期药事件的相关报道，发现这些事件有一个共同点：那就是最早的发

现者是患者或患者家属。若不是被家属发现，还不知道会有多少患者“中招”。这就值得深思了。在药品的管理上，医院都会有一套严格的管理制度，从医生开单到护士为患者输液，一般要经过多个环节，并且每一个环节都需要对药物的数量、外观、有效期进行严格的审核；同时，对近效期药品，医院有定期清点和清退制度。如果严格按制度办事，近效期药

或过期药就很难被用到患者身上。从这里可以看出，如果管理严谨，环环相扣，医务人员本应是最早发现过期药的人。事实正好相反。这就说明医院管理有漏洞，相关制度没有落实到位。

生理盐水是医院用量最大的一类药品，一般很少会发生过期现象，但如果责任失守，过期的生理盐水被注入患儿体内也就不奇怪了。

我们来了解一下湖南省这家医院，之所以出现失误就是因为管理上有漏洞，在科室“自行存放”的环节上脱了扣。科室工作人员没有坚持“先进先出，后进后出”原则，也没有定期清理过期药，从而导致过期的生理盐水注入患儿体内。可以说，医务人员有着不可推卸的责任。

可见，制度再好不落实等于零，抓落实不到位等于零。



微笑着的献血者

8月16日15时57分，在郑州市中心医院的银杏广场上，神经外科医生、博士姜永利从采血车里走出来。他拿着两小管血样，走到采血车旁边的服务台前填写造血干细胞志愿捐献者同意书。姜永利说他是学医的，深知血液对失血患者的重要性，遗憾的是，曾经好几次献血体检他都没有通过。因此，他这次就提前做好准备了，并多采血8毫升，以便让自己的血样检测信息

数据被录入中国造血干细胞捐献者资料库(中华骨髓库)。

咱也要做造血干细胞捐献者

16时30分，已是第三次无偿献血的郑州市中心医院介入科副主任王海波和姜永利一样，拿着两管刚采集的造血干细胞检测血样，送到正在郑州市中心医院白玉兰志愿服务总队服务台前忙碌的王昭君的手中，并填写造血干细胞志愿捐献者登记表及志愿

捐献者同意书。王昭君是郑州市中心医院手术室护士及郑州市红十字会志愿者。

“咱身体壮，献400毫升吧。”17时50分，来郑州市中心医院接受人下班的市民赵俊威也前来献血。这是他第一次献血。他看到一位医生献血后拿着两小管血样下车了，很好奇。工作人员告诉他，那是为准备做造血干细胞志愿捐献者而采集的血样。工作人员告诉他，如果他愿意，亦可以再采8毫升血，加入志愿捐献者的行列。

18时10分，赵俊威双手捧着盖有“中国造血干细胞捐献者资料库管理中心”大红印章的荣誉证书，很是开心。荣誉证书上的内容是：感谢您捐献了检测血样，您的HLA(人类白细胞抗原)分型相关资料将汇入中国造血干细胞捐献者资料库。您的善举将给需要造血干细胞移植的患者带来重生的希望。

相比赵俊威的初次献血，王昭君，这个郑州市中心医院手术室的年轻护士，却是“资深献血者”，同时也是造血干细胞志愿捐献者。自2008年以来，王昭君每年都坚持献血2次，每周还会抽出一天时间到郑州市儿童福利院做义工。王昭君说，第一次献血后，出于帮助别人的考虑，她坚持了下来。不管是做造血干细胞志愿捐献者还是做义工，她只想为需要者尽一份力！

咋说也要献一次血，尽一份力

郑州市中心医院老年内科医生张涛跟姜永利一样，也是第一次献血。张涛告诉采血护士王乐乐，他也要做造血干细胞志愿捐献者。张涛说，献血可以刺激体内血液的新陈代谢，还能帮助别人，是一种有责任的爱心。

相比张涛的坦然，因为怕扎针，第二次献血的郑州市中心医院神经电生理科医生张雪莲仍然

有些紧张。由于体弱，体重45公斤左右的张雪莲第一次献血后一直没有机会再献血。“我现在身体好了，咋说也要献一次血，要为将来有需要的患者做好准备。”张雪莲说。

郑州市中心医院信息科医生沈四新和郑州市中心医院豫欣分院老年医学科医生肖海励的情况差不多——老是找不到献血的机会，专门去血站好几次，才成功献血一次。“这次采血车开到医院了，我说啥也不能错过！”同时，沈四新表示，他也要多采8毫升血，做造血干细胞志愿捐献者。

郑州市中心医院护士柯玉早在10年前就是造血干细胞志愿捐献者。就在2个月前，柯玉的HLA分型终于与有需求的患儿配型成功。她的造血干细胞将被植入一个2岁的小患儿的体内。能够挽救祖国的“小花朵”，柯玉很开心。

据介绍，年龄在18~45周岁、身体健康的公民志愿捐献造血干



采血车内，工作人员正在采血。